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项目概述

为进一步完善西北市场布局，提高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索通发展”）市场份额和竞争力，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4 日与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兴铝业”）、上海逸恺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逸恺沅”）签署了《股权合作及增资扩股协议》，共同对公司全资子公司陇西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陇西索通”）进行增资，由其作为实施主体，在甘肃省定西市陇西县建设年产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用于铝用炭材料的生产、制造、销售及研发等，项目总投资约为人民币 70,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30 吨铝用炭材料项目暨签署<股权合作及增资扩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3）。

二、项目进展情况

近日，东兴铝业完成了用于出资的土地使用权评估工作，评估值为 2,738.44 万元。协议各方一致同意对《股权合作及增资扩股协议》中的索通发展和东兴铝业的出资额与出资比例进行调整，并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签署了《补充协议》。调整后的出资额与出资比例如下：

协议各方以人民币 27,800 万元认购陇西索通 27,800 万元的新增注册资本。索通发展以现金出资 22,461.56 万元（设立陇西索通出资 200 万元及此次增资 22,261.56 万元），对应增资后 80.2199%的目标公司股权；东兴铝业以合法拥有并可依法转让的土地使用权作价出资，该土地使用权的估值为 2,738.44 万元，对应增资后 9.7801%的目标公司股权；逸恺沅以现金出资 2,800 万元，对应增资后 10%的目标公司股权。

增资完成后，陇西索通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8,000 万元，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出资方式	认缴出资额 (万元, 人民币)	持股比例
1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	22,461.56	80.2199%
2	甘肃东兴铝业有限公司	土地	2,738.44	9.7801%
3	上海逸恺沅贸易有限公司	现金	2,800	10.0000%
合计		/	28,000	100.0000%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建设年产 30 万吨铝用炭材料项目暨签署<股权合作及增资扩股协议及补充协议>的议案》，本次对外投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所需审批程序已履行完毕。

三、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是与国有大型企业等下游客户良好合作关系进一步深化的重要举措。公司于 2011 年、2013 年与东兴铝业母公司酒泉钢铁（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设立嘉峪关索通预焙阳极有限公司、嘉峪关索通炭材料有限公司，此次合作有利于进一步夯实双方合作基础，增强产业链粘性。

2.本次对外投资是公司实现预焙阳极十四五产能规划在西北市场的重要布局。“C+（carbon）战略：双驱两翼，低碳智造”是公司十四五的战略目标，其中左驱动轮是指以“预焙阳极碳材料”为发展方向，在行业发展新趋势下，实现预焙阳极的战略布局，争取十四五末公司控制总产能达到约 500 万吨/年。

3.本次对外投资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及自筹资金，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投资风险分析

1.本项目实施尚需办理建设规划许可、施工许可等前置审批手续，可能存在审批情况不及预期导致项目建设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

2.项目资金主要来源于股东出资、项目融资等，若后续投资资金未按时到位，项目存在不能按计划进度推进的风险。本项目可能会对公司现金流造成部分压力，公司将统筹资金安排，合理确定资金来源、支付方式、支付安排等，确保该项目顺利实施。

3.本项目受未来原材料供应能力、价格波动、下游需求未及预期、融资环境及经济形势变化等不确定因素影响，可能存在经济效益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将不断完善内部控制体系、加强风险防范运行机制，依托前期积累的管理经验，提升对外投资、管理运营的监督与控制，提高管理能力和经营效率，积极防范和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索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20日